

丁来先
著

Wusuoshu De Meigui

无所属的玫瑰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247.57
981

丁来先
著

Wusuoshu De Meigui

无所属的玫瑰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所发生的变化，都让他难以理解也难以承受。

本书笔触细腻，对人物内心世界的揭示丰富而又深刻。本书有一个主题思想：女人是世界的核心与关键，女人也是世界得救的核心与关键。世界的文明隐藏在女人的内心里，展现在女人的形象与面貌上。

本书在文体方面做了大胆的试验与创新，把哲学元素与文学元素进行了很好的杂糅，对传统小说的叙事方式有了很大的改进与突破，从而使得本书更具有哲学的气息与深度。





没有归属的白丁

——序《无所属的玫瑰》

孔庆东

我这两年很少写序和书评。评价得低了，作者和出版社都不高兴；评价得高了，在读者眼中难免有为人做广告之嫌。所以我希望把评论和广告分开，自己喜欢评论的，不用人家邀请就写，分文不取，或者在读书札记里随便札几句，其中不伤作者感情的部分，还可以贴到博客上。而对那些盛情难却的邀请，往往只答应写几句推荐的话，还要先看看作品究竟如何。看上去很差的作品，无论什么人请我写，无论出版社给多少钱，无论作者怎么央求，我都谢绝。40岁以后，我也慢慢学会了几个谢绝人的高招，一是谎称个人遭遇急事，比如孩子生病、老婆下岗、情妇怀孕、情敌追杀之类，人家就不好意思非逼你写不可了；二是假装黑心，索要天价抵挡之，非要我写也行，千字以下万元，或者分我一半版税。说这话时，脸要绷着，不能露出笑意或者怯意，就像我母亲赞美的大腕影星那样：“装得可像了！”对方99%要泄气而去。不过也遇到一回这两招都不管用的，你说忙，对方说可以等到地老天荒，你要钱，对方说可以先汇去20万，还是美元，还可以把你接到美

国去安安静静地慢慢写，至于让我写什么，稍有政治头脑的朋友都可以猜出个大概。我只好拿出最后一招撒手锏，破口大骂一番。而对方非常文明，冷冷地说：“孔先生不同意就算了，何必这么不文明。我们会继续等，我们相信孔先生会有一天同意的。”

于是粗俗的孔先生感到既自卑又内疚，心想人家一片诚意，何必得罪那么多人呢？再有人请我作序，不妨区分一下，凡比较文明者，可以谢绝；凡比较粗俗者，适当答应。这样可以团结粗俗的大多数，最终战胜那文明的一小撮也。

就在我的脑海里某天再次闪过这个念头时，被我存放于“粗俗”文件夹的一位朋友丁来先，竟然又粗着嗓门，打电话来找我写序了。我以为他远在南海之滨，正给哪位清闲少妇辅导审美心理学呢，就说我很忙，我正在中央党校给某省青年女干部学员进行课后辅导哩。不料老丁马上粗俗地说：“你跑到中央党校泡妞去啦？那一会儿我到门口等你。我已经杀到北大了。”这世上躲谁都比躲丁来先容易，他当年在北大流浪时，假如中午端着大饭盆看上一个女孩子，黄昏就可能跟那个女生用一个饭盆共进晚餐了。所以我只好恋恋不舍地中断了对那群活蹦乱跳的女干部欢乐和谐可持续发展的辅导活动，沿着党校的围墙转悠了一圈，乖乖地去会老丁了。

老丁还是跟他的名字一样，冒着北京早春的风沙，早早地“来先”了。他说这个美学教授当得还算悠闲，但是心里放不下创作，最近写了一部《无所属的玫瑰》。因为我曾为他的另一部长篇小说《我像爱哲学一样地爱女人》写过一篇著名的评论——《流浪家的自叙传》，网上引用很多，所以出版社非常希望我能够给老丁的新作戴个帽子。我说，老丁咱们是老朋

友，今天看你依然像过去那么粗俗，我很欣慰，为了鼓励你坚持下去，绝不能堕落成文明的败类，我也要支持你。但咱们还是那两句话，你把稿子先发给我看看，如果写得不够粗俗，这个序就吹了。第二呢，我非常忙……老丁非常知趣，赶紧伸头问：“是不是小蜜又怀孕了？”我说哥们你太牛了，一猜就中。所以你不能着急，我心情悠闲了，自然会给你写的。

当早春的风沙落定，仲春的柳絮飘舞之际，我读罢了丁来先的《无所属的玫瑰》。孤立地单看这部小说，我觉得还不足以体会出作者悲伤的程度，必须联系丁来先的其他作品，联系《风车》和《我像爱哲学一样地爱女人》，才能体会出我所说的那个“粗俗”到底是什么意思。2008年，我在一篇博客里写道：“收到丁来先《审美静观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年4月版，责编郭晓鸿。老丁当了学者后，学术著作写得有模有样，看来确实有才气。20世纪80年代拿个破饭盆，随便坐在北大长椅上对着女生吹口哨的人，看来都不可小觑也。”表面上，我似乎在调侃作者，或者好像吹嘘我们当年那伙朋友都有多么了不起。其实，我是想启发读者思考，谁才是真正有血有肉的人，谁才是毛泽东所说的“纯粹的人”、“高尚的人”和“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

从小说表面的叙事框架来看，这是一个男人跟母女二人发生情爱关系的很“粗俗”的故事。习惯于模式批评的学者很容易驾轻就熟地拿来欧美流行理论的乾坤圈，瞬间把作者打到马利亚纳海沟去。只有那些亲身经历并细心体察过中国30年来社会变化的人，才会读懂这故事背后的“悲伤”。再说深一点，只有多少遭受过身心迫害和践踏的灵魂，才会理解丁来先“粗俗”背后的悲伤。当今流行的情爱观，使得男人眼中的女性简

化成为一种粗俗的物品，评价标准只有“年轻、漂亮、性感”，甚至更粗俗到腿有多长，胸有多挺。而女性自身，也集体无意识地纷纷自动洗脑，以此作为相互竞争炫耀的业绩和取悦男性的资本。法国大文豪司汤达自称是“人类心灵的观察者”，其实每个富有责任感的作家学者都应该是这样的观察者。观察时代的入口有很多，女性是其中极具魅力但又富藏陷阱的一个。丁来先多年就游荡在这个入口旁，不论当年在北大访学，在江湖流浪，还是如今也被招安到大学里当了教授，他都没有放弃对“女性哲学”的执著。他从中看出了哲学，看出了人性，看出了时代的倒退和曲折，看出了女性的沉沦牵连着整个人类的堕落。

小说中两位女主人公的名字很有意思。母亲叫“雨姗”，女儿叫“无所属的玫瑰”，看上去都很有诗意。但“雨姗”包含着时间上“迟暮”的意思，她与“来先”是相反相成的。而“无所属的玫瑰”，则包含着空间上“寂寞开无主”的“不确定”的意思。我想起作者在《我像爱哲学一样地爱女人》中给两位女主人公所取的名字叫“顾晓薇”、“林晓虹”。晓薇虽雅，但一“顾”就成了过去时；晓虹虽美，但“林”中基本看不见。丁来先心中的美好人性和美好景象，不仅是这个龌龊占据主流的时代所严重欠缺的，而且是这个被知识塞盲了的时代所看不见的。或许只有勇于摒弃这个时代种种显规则潜规则的“白丁”，才能依然看见茫茫人海中的“哲学”和“美学”，看见美女脱衣时随风飘落在地的理想。

小说的最后，作者说：“我承认我像个落荒的逃跑者，但我不是不负责任……这个世上的某一个女人的幸福我真的没法承担起来，从这个角度来说我也不是个好男人，但在我的内心

目录

- 1 每天早晨醒来，我的第一意识就是……1
- 2 那是个午后，秋天略带凉意的午后……3
- 3 这种突然离去的动作看上去是有点冒失……7
- 4 我在一所大学里教书，教那种听起来很虚的课程：哲学。……9
- 5 有时我会在网络世界中漫游……12
- 6 那是大年初一的早晨……14
- 7 大年初一的那个早晨，真是很奇怪的早晨……19
- 8 无所属的玫瑰，网名读起来很流畅也有点儿哲学感……22
- 9 冬天的天，黑得就是快黑得就是早……26
- 10 那个大年初一的夜晚是我生命中的美好时刻……31
- 11 无所属的玫瑰让我产生了许多特别的感触……36
- 12 我曾经的小学老师，她叫雨姗……41
- 13 阳春三月的那种天气很容易把人的潜在的欲望唤醒……43
- 14 我前面已经说了，我和雨姗能够重新相遇……47
- 15 春天的确给万物注入了一种生命的力量……52
- 16 雨姗那天给我打了电话……55
- 17 那次大概是农历端午节的前夕……60
- 18 我现在回想……64
- 19 如同我对女人怀有理想一样……68
- 20 那个夏末初秋的一天，空气里已经有了一些凉意……71

- 2 1 每年十二月都是我去教堂最多的月份……74
- 2 2 那天在极其偶然之中……77
- 2 3 我一直追求生活的简洁……80
- 2 4 我和无所属的玫瑰之间的来往不是很密切……83
- 2 5 她脸上的表情微微发生了些变化……86
- 2 6 世界上最神秘的事或许就是所谓的爱……89
- 2 7 生活总归是生活，不管你是否有爱……92
- 2 8 生命中的有些时刻常常……95
- 2 9 无所属的玫瑰真的就站在岸边等着……98
- 3 0 那应该是早春过后的三月天里……104
- 3 1 我喜欢我心目中的大学的样貌……109
- 3 2 我和无所属的玫瑰见面的次数并不多……111
- 3 3 那个烈日炎炎的夏天……115
- 3 4 那天我穿上带着……118
- 3 5 我虽然只不过是教书匠，但……121
- 3 6 后来我还是很快地……126
- 3 7 下面就是那个被我弄伤的家伙跟我讲的那件事……130
- 3 8 事情听起来好像很搞笑……133
- 3 9 那个看守所的确给我上了人生的重要一课……136
- 4 0 那又是一个大年初一的早晨，我和无所属的玫瑰……140
- 4 1 我不再想去探寻那些事情背后的原因了。没过多久……149
- 4 2 后来大概又有半年多的时间，我和无所属的玫瑰……149
- 4 3 那天雨姗给我发来一条问候短信，语气很平淡……152
- 4 4 那年秋天和每一个秋天一样，是个充满零落感的季节……156

- 45 我当时真的很失望，失望透了，她当时的面貌……160
- 46 无所属的玫瑰那些话真的给了我巨大的震撼。其后……164
- 47 过了大约半个月之后，我才又和雨姗见了面，我们……167
- 48 那一段时间我很彷徨，不知如何去决定……169
- 49 我和无所属的玫瑰那次见面之后又过了几个月……173
- 50 那天下午我从医院出来时，天下起了……178
- 51 我一直存有一种怀旧的心理倾向；我对旧有的……182
- 52 生活中的好多谜底最后都是会慢慢地揭开的。随着……185
- 53 “刚刚还真把我吓一跳……小孩的把戏！”……188
- 54 那个冬天对我来说很漫长，那个冬天我的日子很……193
- 55 大自然季节的变化对我的思想与感受影响很大。我对……196
- 56 那天下午无所属的玫瑰突然跑到了我的家里来……199
- 57 其后没过多久雨姗就被公安局批捕拘留，那时她的伤……203
- 58 我最终完成了那本关于哲学与诗意的理论著作，于是……207
- 59 有一个星期天的上午我在电话里约了无所属的玫瑰……210
- 60 那天雨姗的小女儿和她的男友突然来到我的家里……215
- 61 我和无所属的玫瑰、雨姗的故事就是这样了。她们……221





每天早晨醒来，我的第一意识就是：希望今天能遇上一个有感觉的好女人。那种模糊的渴望在我刚刚醒来时就会自然而然地跳到我的内心里。久而久之，就形成了我的一种根深蒂固的心理习惯。我也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我的内心可能还渴望着某种奇迹的出现，而在我的感觉中只有女人才能让我产生那种生命的奇迹感。是的，我将遇见有感觉的好女人视为一种奇迹。我希望她能打动我的心灵，感染我的灵魂，并由此激发起我生命的热望及其精神创造力。这种愿望有点古怪但却很深切。我的有点阴沉的心似乎很需要来自女人的那道光亮，那是一道能给我带来希望或忧伤的光亮。我始终认为好女人总是能给男人带来某种希望或是精神忧伤。女人在这个世界上也应当变成一道光亮，一道男人内心中的光亮，而不是变成男人粗浅的欲望的合作伙伴或对象。

我希望女人能给我带来奇迹般的感受：常常希望在我出去旅行的路上，偶然地碰上一个让我心动的女人。她纯洁而又善良，并具有一种内在的精神激情，就像美国诗人庞德所描述的：她是水中的火焰，然后一段心灵的传奇就产生了。

我也希望在某一个深秋，我在布满金黄色叶片的林间小道上漫步时，出其不意地和她打了个照面，我们四目相对的瞬间，那份情思就深深地在我的内心里扎下根来。我的灵魂从此就有了归属感，不再随意波动：它变得充实、安宁而又平静。我经常想象那种不再波动的内心的幸福，在我的想象中那种幸福将是无尽的。

那些好女人从此成了我灵魂憧憬的对象，我和她们之间被一条看不见的神秘的线索牵引着。是的，是那种神秘的线索隐秘地维系着我们之间的交往。那也就是说，我和她们之间根本用不着发生某种实际的联系，我会用心灵的眼睛去看对方，我们之间需要的是心灵之间的那种细微的感觉、想象与憧憬。我不追求甚至有意回避和她们发生那种肉体上的关系，因为那种肉体上寻欢作乐的倾向会损害情感与精神方面的神秘性，而男女之间如果没有了那份让人心悸的神秘性，爱的价值就大大地减弱了。那种基于感官肉体快乐的所谓爱，我是不太认可的。尽管我知道在当今的时代气氛之下，我谈论这些会招来一些人的嘲弄与揶揄，我或许还会赢得诸如“迂腐”“呆子”或“不解风情”“功能不全”之类的头衔，但我不在乎这些，随他人说去吧！我所说的都是立足于我的感受的真心话，虽然在现实的空间中我的这种失望很多。

女人在我的心目中经常代表着美好。我对女人也充满了许多的精神性想象。我通常不太愿意和我所热爱的女人有过分的肉体上的亲近，也就是说我不太愿意我们之间发生感官上的那种战斗。那种场面看起来似乎战火纷飞，热情洋溢，其实从根本上讲，它无助于增进男女之间的真正的感情交

去郊外会一个朋友，她在那里租住了一间房子。那是一位曾热衷于写诗的朋友，发表过一些还算不错的诗作。我们之间曾经聊过一次，感觉还不错。我们也可以说是诗友吧，我认为我们是那种可以聊思想、谈论大自然的诗友。她是一个女人，大概二十六七岁。不用多说她的姿色肯定一般。在这个时代，姿色好的女人肯定会被一帮男人盯着，打她主意的人肯定不会少，她们的资源也肯定会被他们早早地挖掘，而那些被男人们用种种新鲜花样哄着的女人大多不会去写诗的：她们似乎也不会需要那么复杂的梦幻。不过虽然我的这位诗友没什么姿色，但在我的印象中她身上有一种忧郁的基调，也正是她身上的这种调子让我们成为朋友，也可以说赢得了我的一些好感。

我们大约有一年没见面了。她那天有点突然地给我打了电话，说她从外面回来了。她好像去外面旅行了一段时间。我们见面之后，有了一个很自然的寒暄过程。后来我们就到外面散了一会儿步，那过程中我主要是询问她一些旅行见闻等方面的问题。因为外面已有了一些凉意，所以很快我们就又返回到那间屋子里，不过回屋之后我们谈天的内容真的出乎我的意料，我们聊着聊着主题就变了调儿，那时的电视上正放着足球比赛的画面。我想让她关掉电视，以便有一种谈天的宁静的氛围，但她似乎不太情愿，其后我们的话题就开始变了味儿。那次变了调的谈天也让我感受颇多。她，一个看上去瘦削忧伤的女诗人，突然之间变得鬼使神差似的，竟然也那么陶醉地跟我谈起足球来了。她那种陶醉的神情给我的印象很混杂；她的谈吐也给我留下了有点自相矛盾的感觉。那一会儿我的感触颇多，那个瞬间我觉得这个世界有点

个玩脚法的明星们。足球崇拜在这个时代本不是什么稀奇之事，让人感到稀奇的是一个女诗人竟然也跟着起哄，而她的那种起哄让我产生了许多不好的联想。这同时也让我想起了女足，想起了足球场上的那种女性之间的身体对抗，那种充满了攻击与野性的场面，并由此想起了这个时代的女人们对种种力量的追求。奇怪的是一个忧郁的女人对力量与世俗的时尚也开始热衷起来。

那天本来我们约好一起吃晚饭的；我还对那次晚宴的内在情调抱着某种期望。但她的那种表现让我失去了在一起吃饭的兴致，我无法理解她的这种新变化，并对此感到有点失望。我真不知道该抱怨她呢，还是该抱怨这个快速多变的时代。我瞬间就改变了主意，决定离开那里回到自己的家里去读自己喜欢读的书。在那种有点凉意的清秋的晚上在家里读自己喜欢读的书，那实在是人生的一大乐趣。那种专注的感觉很好，总比和一个爱谈论足球的女人约会感觉好多了。我不喜欢头头是道地谈论足球的男人，更何况她还是个女人。我说不出什么高深的道理，那是一种自发性的由内而外的感觉，我本来就是追求感觉并着眼于自己感觉的人。

我知道我的这种突然离去的行为有些无礼，你也可以说有些荒诞，但我愿用我的这种近于荒诞的行为来表达我对某些东西的坚持，我愿用这种冒昧来表达我内心对某些事情的真诚。



这种突然离去的动作看上去是有点冒失。不过冒失归冒失，但这种行为事实上却很符合我自己的个性。我这个人做事一向也有点荒诞感，也很随性随心，而且主观得厉害。我倾向于让自己的内心做主，并细细地倾听它的声音。为此，我有时像个哲学家，喜欢玄思与冥想，思及一些大而空泛的问题。有时我又是诗人式的，敏感于自然季节的变化与人生时光的静静流逝。你也可以说，我的精神有时错乱得很，这意思其实都是一样。我常常用自己的精神与情感去投射世界上的种种事物，虽然我是个搞哲学的，但说实话我不喜欢所谓客观，客观的害处事实上很多，甚至我觉得对生活而言，没有什么比客观更有害处了。既然生命的幸福感觉是主观的，是通过我们的心灵感觉到的，那么我们人类为什么一定要寻求客观？客观能给人类带来什么？有大房子与小汽车就一定比那些没有此类东西的人更快乐更幸福？客观倾向给人类带来的那些好处，对于生命而言都是非根本的。说实在的，我宁愿把生命想象为傍晚的一片雾霭，而不是像汽车、房子之类的东西。在我看来寻求客观是人类所犯的最重大的

方向性的错误之一。

我很忠实于自己的感觉，也就是说，我不以大家公认的那些个道理作为判断事情的依据。那些公认的大道理与我何干？或者说那些公认的东西如果不能作用于我的心灵，那么人们的公认对我又有什么用处呢？这个世界上最有价值的就是那种所谓主观性。我们的幸福与欢乐，我们的痛苦与忧伤，我们的充实与空虚感等等，有哪一个不是直接来自我们的这种主观性呢？我追求这种主观性，我也是根据我自己感觉的好与坏来判断世界的好坏的。我最讨厌别人对我说的一句话就是：客观一些。我一听到别人说这句老掉牙的似乎是真理的句子，我就在内心自然地涌起讽刺的愿望。这种貌似有理的句子现在正横行世界，足见人们是何等的愚昧！何为客观？客观能给我们的感觉带来什么？只能让我们的感觉与想象日渐干瘪，只能让我们的情感世界日渐麻木，最后变成精准的机器人。人和机器人是属于同一种类的人吗？

客观表面上看来给人类带来了不少东西，但仔细想想就会发现，其实这些东西对人类的幸福生活而言都不是最重要的，重要的是人的那颗心，那颗似乎是难以把握的心，心如果变质了变钝了，生命与生活还怎么去感觉？用什么去感觉幸福或快乐？只不过当代流行客观这东西，好多人完全忘记其害处。我不愿像个机器人一样地生活，我愿意按照自己的主观意愿活着，哪怕这种活法会给我带来种种不便。

我渴求摆脱这个时代的种种纷乱，并希望自己能保持一颗安然之心。在那种宁静之中人其实可以体会到很多幸福，虽然其感受常常不够强烈，但它能让人遗忘人间的种种烦恼。那些人间的烦恼大都因不宁静而生。为此我写过一本谈

级重点大学。那份工作给我提供了活下去的某种保障，但那种保障究竟是个优点还是缺点很难说得清楚。生活这东西过于具有安全感不见得就是好事，生活实际上也需要某种不安定的成分与背景。安逸尤其对于精神世界不见得是好事。我对那种在大学里混饭吃的活法，总体上讲是不太满意的，工作的性质有些缺少创造力，并且变得越来越机械。我这么说你就可以想知，我的职业越来越具有一种“匠”的性质。不过说实话，教书匠和教书匠还有所不同，比如说教经济的那种，在这个时代已热得泛红发紫，这就不同于我的这种以教哲学为生的教书匠。

哎，现代人喜欢谈论的哲学，都不是我心目中的哲学，而我心目中的哲学则显得太玄虚，其早已经变得黯淡了，变得像黑夜里的云彩，这种哲学现在几乎成了点缀。我似乎还没意识到自己的落伍，还紧抱着这块云彩不放。不是我迷恋这种黑色，但我似乎摆脱不掉它对我的缠绕，我是命中注定要与此为伍的。不管时代怎样地让我的专业靠边站，我还是想以其为生。不过在大学里教的那些东西，根本不是我内心里想要表达的，也不能展现我们真正的思想与生命。我教那些纯粹是为了混饭吃，而那种混饭吃的搞法，只能用“匠”来称谓。教书匠最恰当不过地描述了我工作的性质。我是教书匠，是以教书为生计的一种定了型的化石般的职业。现在我教书的工作，比鞋匠木匠干的活儿还缺乏灵活性创造性，按部就班，日复一日年复一年。

如果从当学生算起，我已在大学里待了近十几年了。哎，我人生的最有价值的时光都浪费在这个莫名其妙的围墙里。不怕别人说我不敬业，我告诉你，我从内心里真的有点